2025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预算代码：321001

二〇二六年八月

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5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二〇二六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单位职责

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区委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退役军人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政策、法规、规章，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二）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退休干部、退役士兵、符合条件消防员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的服务管理工作。

（三）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四）组织落实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和部分企业中军队转业干部的解困政策。

（五）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六）负责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组织落实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配合落实有关军供服务保障工作。

（七）负责全区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军属和符合条件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人民警察、参战民兵民工、消防员等全区优抚对象的优待、抚恤等工作，组织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

（八）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负责拟列入全国和省、市级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的申报工作，总结表扬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九）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十）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5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行政单位	全额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273.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5977.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75.6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0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273.0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6273.0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6273.02	**总计**	62	16273.02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273.02	16273.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77.27	15977.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5.26	345.2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1.33	321.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93	23.93					
20808	抚恤	12106.81	12106.81					
2080801	死亡抚恤	5573.21	5573.21					
2080802	伤残抚恤	2282.05	2282.05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727.07	727.07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3469.3	3469.3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5.18	55.18					
20809	退役安置	3096.27	3096.27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991.43	1991.43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951.7	951.7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46	1.46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49.96	149.96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72	1.72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28.93	428.93					
2082801	行政运行	252.05	252.05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48	17.48					
2082804	拥军优属	123.89	123.89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35.51	35.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5.66	275.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84	15.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95	11.9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9	3.89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59.82	259.82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59.82	259.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09	20.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09	20.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09	20.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273.02	633.24	15639.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77.27	597.31	15379.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5.26	345.2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1.33	321.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93	23.93				
20808	抚恤	12106.81		12106.81			
2080801	死亡抚恤	5573.21		5573.21			
2080802	伤残抚恤	2282.05		2282.05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727.07		727.07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3469.3		3469.3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5.18		55.18			
20809	退役安置	3096.27		3096.27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991.43		1991.43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951.7		951.7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46		1.46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49.96		149.96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72		1.72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28.93	252.05	176.88			
2082801	行政运行	252.05	252.05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48		17.48			
2082804	拥军优属	123.89		123.89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35.51		35.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5.66	15.84	259.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84	15.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95	11.9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9	3.89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59.82		259.82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59.82		259.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09	20.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09	20.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09	20.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 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273.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977.27	15977.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75.66	275.6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09	20.0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273.0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273.02	16273.0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6273.02	**总计**	64	16273.02	16273.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6273.02	633.24	15639.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77.27	597.31	15379.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5.26	345.2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1.33	321.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93	23.93	
20808	抚恤	12106.81		12106.81
2080801	死亡抚恤	5573.21		5573.21
2080802	伤残抚恤	2282.05		2282.05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727.07		727.07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3469.3		3469.3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5.18		55.18
20809	退役安置	3096.27		3096.27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991.43		1991.43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951.7		951.7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46		1.46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49.96		149.96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72		1.72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28.93	252.05	176.88
2082801	行政运行	252.05	252.05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48		17.48
2082804	拥军优属	123.89		123.89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35.51		35.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5.66	15.84	259.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84	15.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95	11.9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9	3.89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59.82		259.82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59.82		259.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09	20.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09	20.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09	20.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7.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1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6.13	30201	办公费	1.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7.99	30202	印刷费	0.2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8.46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3.88	30206	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93	30207	邮电费	2.8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8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0.4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09	30213	维修（护）费	0.14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5.86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01.6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19.7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4.86	30226	劳务费	3.7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0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89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4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9			
人员经费合计		613.07	公用经费合计					20.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　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4		2.5		2.5	0.14	0.89		0.89		0.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6273.02 万元。与 2024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7383.62 万元，增长 83.06%，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度应发放的 12 月优抚对象抚恤生活补助和下半年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约 1300 万元在 2025 年度发放；二是 2025 年度集中发放了一次性死亡抚恤金约 5300 万元；三是 2025 年度发放了 2025 年 9 月份退役的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约 75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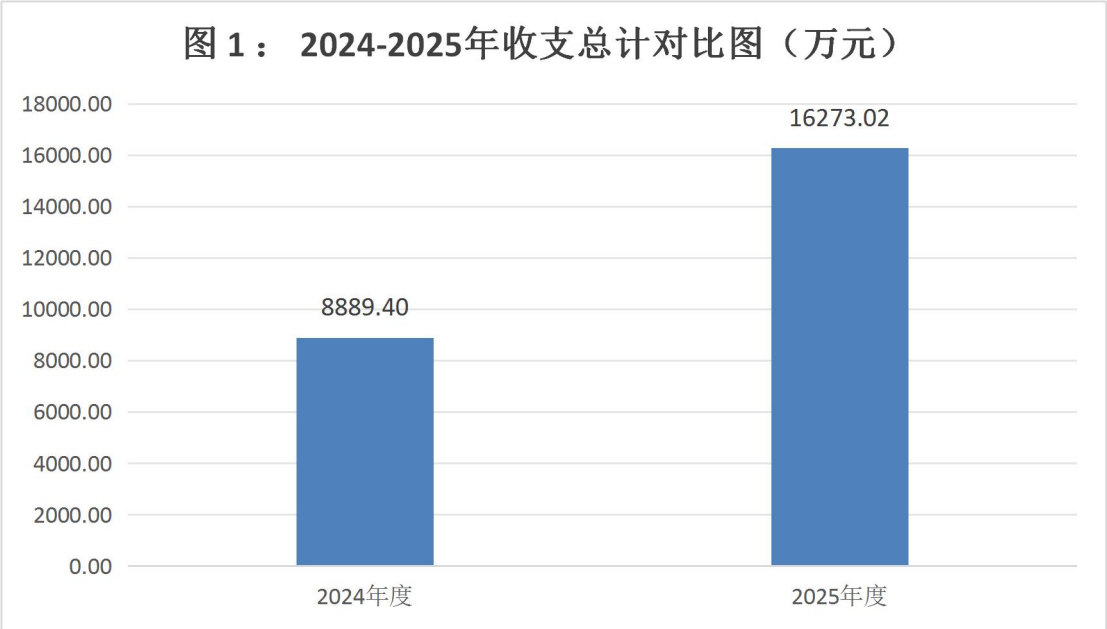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6273.0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6273.02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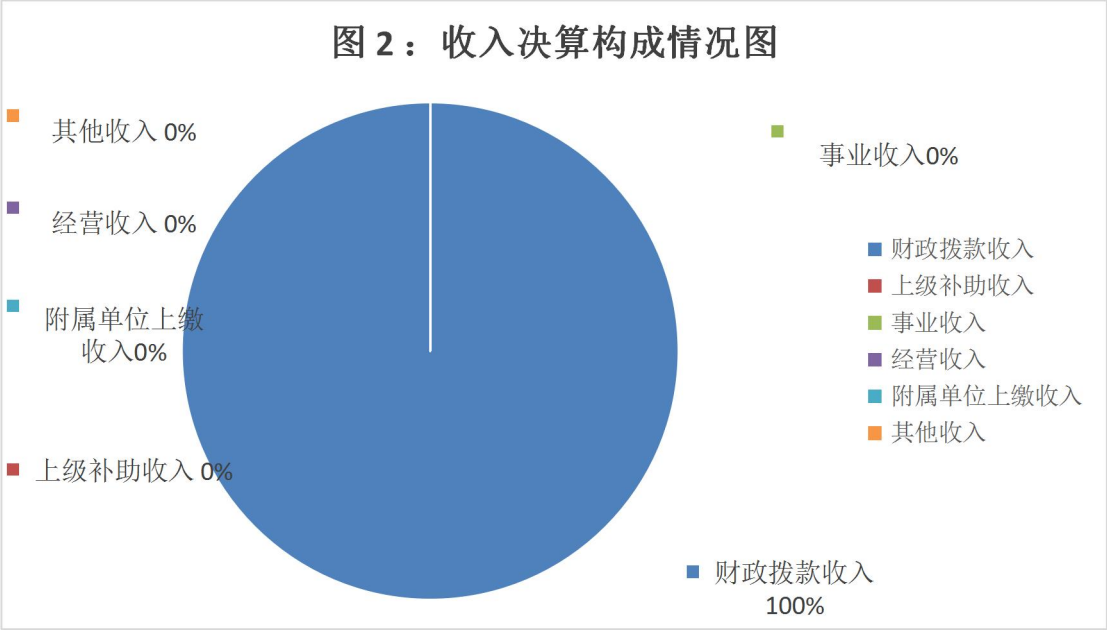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6273.0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33.24万元，占3.9%；项目支出15639.78万元，占96.1%；经营支出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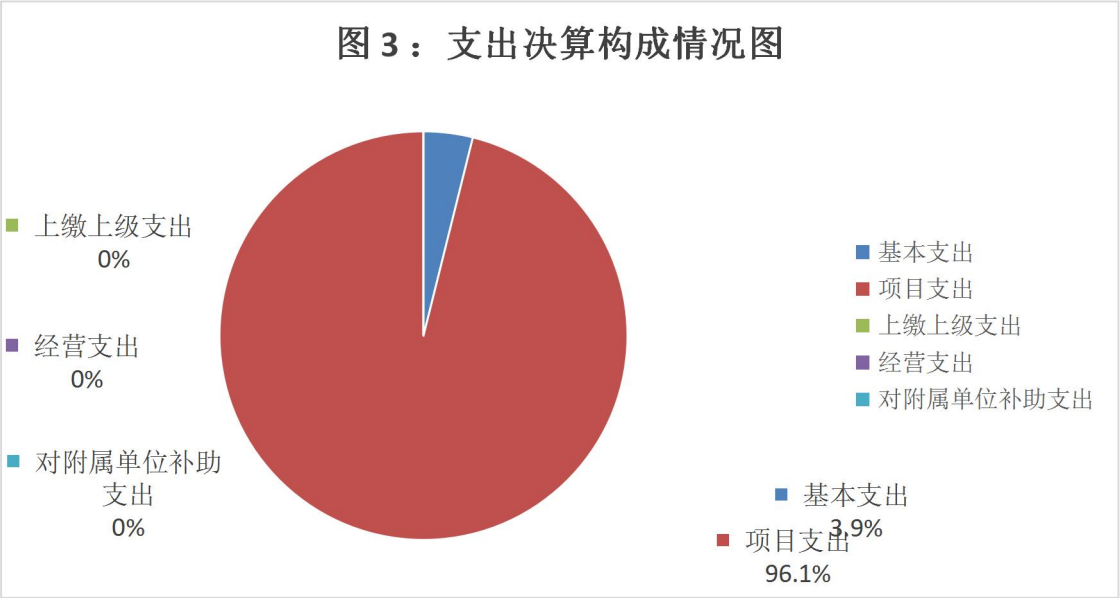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4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6273.02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7383.62 万元，增长 83.06%，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度应发放的 12 月优抚对象抚恤生活补助和下半年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约 1300 万元在 2025 年度发放；二是 2025 年度集中发放了一次性死亡抚恤金约 5300 万元；三是 2025 年度发放了 2025 年 9 月份退役的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约 750 万元。

本单位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6273.02 万元，比 2024 年度增加 7383.62 万元，增长 83.06%，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4 年度

应发放的12月优抚对象抚恤生活补助和下半年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约1300万元在2025年度发放；二是2025年度集中发放了一次性死亡抚恤金约5300万元；三是2025年度发放了2025年9月份退役的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约750万元。本年支出16273.02万元，增加7383.62万元，增长83.06%，主要原因一是2024年度应发放的12月优抚对象抚恤生活补助和下半年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约1300万元在2025年度发放；二是2025年度集中发放了一次性死亡抚恤金约5300万元；三是2025年度发放了2025年9月份退役的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约75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6273.02万元，比上年增加7383.62万元，增长83.06%，主要原因一是2024年度应发放的12月优抚对象抚恤生活补助和下半年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约1300万元在2025年度发放；二是2025年度集中发放了一次性死亡抚恤金约5300万元；三是2025年度发放了2025年9月份退役的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约750万元。本年支出16273.02万元，比上年增加7383.62万元，增长83.06%，主要原因一是2024年度应发放的12月优抚对象抚恤生活补助和下半年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约1300万元在2025年度发放；二是2025年度集中发放了一次性死亡抚恤金约5300万元；三是2025年度发放了2025年9月份退役的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约750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增加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图 4： 2024-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对比图（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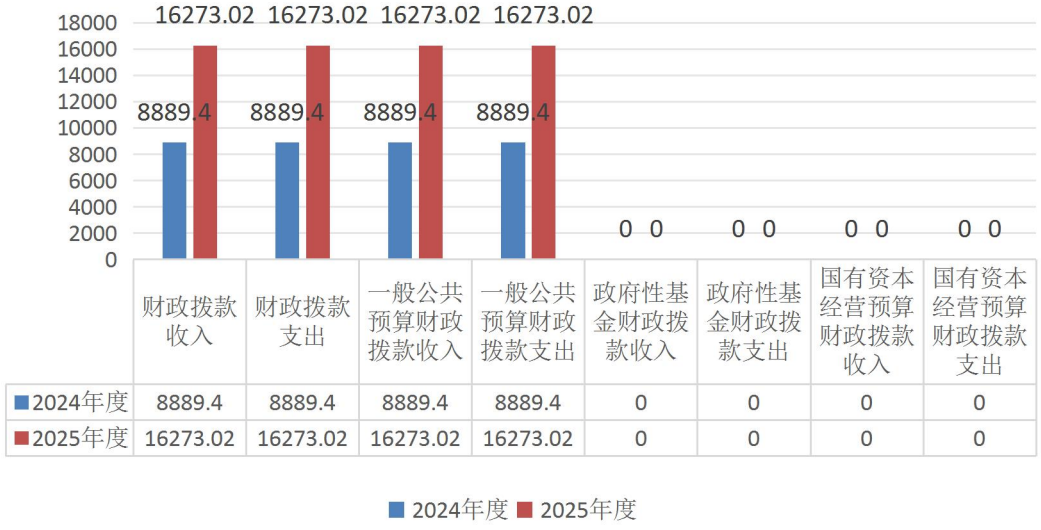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6273.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5%，比年初预算增加 5762.9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集中发放了一次性死亡抚恤金约 5300 万元；本年支出 16273.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5%，比年初预算增加

5762.9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集中发放了一次性死亡抚恤金约 53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55%，比年初预算增加 5762.9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集中发放了一次性死亡抚恤金约 5300 万元；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55%，比年初预算增加 5762.9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集中发放了一次性死亡抚恤金约 5300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图 5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对比图（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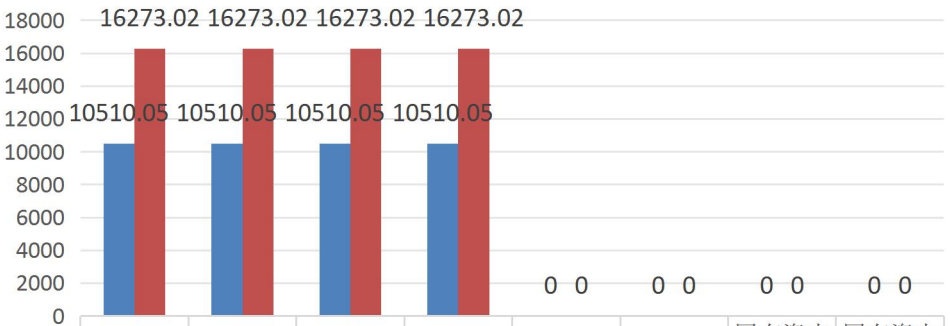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年初预算数	10510.05	10510.05	10510.05	10510.05	0	0	0	0
决算数	16273.02	16273.02	16273.02	16273.02	0	0	0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6273.0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5977.27 万元，占 98.2%，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抚恤、退役安置以及退役军人管理事务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275.66 万元，占 1.7%，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优抚对象医疗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20.09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改革等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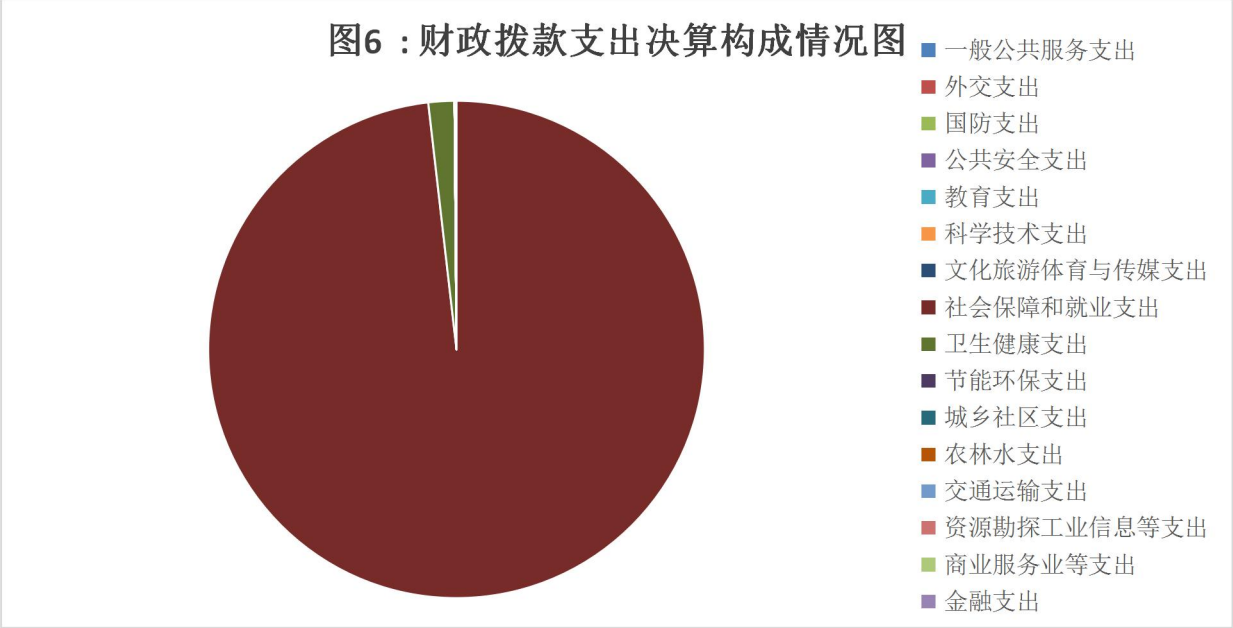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33.2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13.0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

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20.1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64万元，支出决算为0.89万元，完成预算的33.7%，较预算减少1.75万元，降低66.2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强化“三公”经费的使用和管理；较2024年度决算减少1.21万元，降低57.6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强化“三公”经费的使用和管理。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2025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

因公出国出境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出境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5 万元，支出决算 0.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35.6%。较预算减少 1.61 万元，降低 64.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强化“三公”经费的使用和管理；较上年减少 1.21 万元，降低 57.6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强化“三公”经费的使用和管理。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 202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89 万元: 本单位 2025 年度财政开支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61 万元，降低 64.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强化“三公”经费的使用和管理；较上年增加减少 1.21 万元，降低 57.6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强化“三公”经费的使用和管理。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5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14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

出较预算减少 0.14 万元，降低 10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17 万元，较 2024 年度增加 1.65 万元，增长 8.9%，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将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由人员经费改为劳务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现有公车可以满足日常办公需要，无公务用车购置。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0；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5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5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5639.78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21个，涉及资金15639.7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总额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对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等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386.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该项目的实施是对我国义务兵家庭的一种经济补偿和荣誉表彰，是支持国防和军队建设、服务部队练兵备战的实际行动，也是拥军优属工作的重要内容。它体现了国家对义务兵及其家庭的关心和尊重，能够发挥褒扬激励作用，有利于平衡兵役义务，同时也激励更多青年投身国防事业。评价等级为优秀。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优抚对象抚恤补助经费等21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

（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59.82 万元，执行数为 259.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发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对优抚对象参保缴费、住院和门诊费用进行补助，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2025 年门诊提标补、11-12 月门诊补、1-6 级伤残军人 12 月医药费和 2025 年四季度住院费用没有发放，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下一步将积极协调资金，按时发放医疗补助。

2、优抚对象抚恤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优抚对象抚恤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376.34 万元，执行数为 3338.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89%。通过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2025 年定补提标补没有发放，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下一步将积极协调资金，按时发放抚恤生活补助。

3、病故军人、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病故人员一次性抚恤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病故军人、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病故人员一次性抚恤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241.7 万元，执行数为 524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全年为 83 名病故军人遗属发放抚恤金 3909.92 万元，为 116 名去

世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病故人员发放抚恤金1331.78万元。未发现问题。

4、义务兵优待金及立功受奖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义务兵优待金及立功受奖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386.9万元，执行数为3386.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能够发挥褒扬激励作用，有利于平衡兵役义务，同时也激励更多青年投身国防事业。未发现问题。

5、预备消防士家庭优待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预备消防士家庭优待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82.4万元，执行数为82.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发放预备消防士家庭优待金，能够增强消防救援人员职业荣誉感、使命感。全年为15人发放82.4万元。未发现问题。

6、现役军人立功受奖一次性奖励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现役军人立功受奖一次性奖励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7.8万元，执行数为37.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全年为214人发放2024年二季度至2025年一季度立功受奖37.8万元。未发现问题。

7、老党员生活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老党员生活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6.23万元，执行数为6.2万元，完成预算的99%。通过发放老党员生活补贴，使建国前老党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未发现问题。

8、退役安置支出（退役士兵安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退役安置支出（退役士兵安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6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073.63万元，执行数为1991.43万元，完成预算的96%。全年为2024年9月117人发放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702.68万元;全年为2024年12月3人发放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8.53万元；全年为2025年3月57人发放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331.04万元;全年为2025年9月113人发放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753.76万元；全年为3人发放自谋职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11万元；全年为退役士兵接续社保133.82万元；全年发放待安置期生活补助50.6万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存在一笔市级资金82.2万元未支出，下一步加快支出进度。

9、转业士官待分配期间管理教育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转业士官待分配期间管理教育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9.67

万元，执行数为 1.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5%。开展了开展了 2025 年度退役士兵待安置期管理教育活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使用了上年结转资金，导致 2025 年下达资金没有执行。措施：合理安排资金支出，尽量让退役士兵全员参加管理培训。

10、部分退役士兵补缴社会保险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分退役士兵补缴社会保险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82 万元，执行数为 1.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时解决部分退役士兵在享受养老、医疗保障待遇方面面临的困难和问题。未发现问题。

11、重点优抚对象取暖补贴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重点优抚对象取暖补贴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72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7.92 万元，执行数为 12.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发放冬季取暖补贴，切实解决优抚对象采暖问题，保证特困群众正常采暖。未发现问题。

12、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1.59 万元，执行数为 61.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

成情况：按时足额发放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资金，保障生活困难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得到改善。未发现问题。

13、信访维稳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信访维稳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5.51万元，执行数为35.5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一步做好驻京值班和信访化解、稳控工作，确保和谐稳定的社会大局。未发现问题。

14、逐月领取退役金退役军人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逐月领取退役金退役军人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8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9.35万元，执行数为25.83万元，完成预算的8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每月10号之前发放退役金，为选择逐月领取退役金方式安置的退役军官和退役军士缴纳职工医疗保险。

15、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退役金和服务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退役金和服务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5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8.98万元，执行数为1.61万元，完成预算的5%。通过加强对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的管理，保障各项服务顺利开展。全年完成了部分人员春节、八一慰问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2025年度是接收管理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的第一年，资

金使用效率低，下一步尽快掌握人员情况，合理安排资金支出进度。

16、1-6 级残疾军人护理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1-6 级残疾军人护理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7.92 万元，执行数为 57.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军人抚恤优待条例》等文件，及时足额发放资金。未发现问题。

17、退役军人“八一”、春节以及其他节日普遍走访慰问资金、优抚对象慰问及双拥办工作经费和拥军优属保障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退役军人“八一”、春节以及其他节日普遍走访慰问资金、优抚对象慰问及双拥办工作经费和拥军优属保障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3.63 万元，执行数为 82.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双拥慰问工作计划安排、区委区政府慰问方案，开展双拥创建，在八一、春节等重大节日普遍走访慰问，对驻区部队、重点优抚对象等发放慰问金、慰问信等。未发现问题。

18、视频会议设备服务费和光纤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视频会议设备服务费和光纤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7.23 万元，

执行数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资金用于 16 个街镇、164 个村居退役军人服务站云视频会议设备服务费和光纤费，确保各项退役军人管理服务工作正常开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资金执行率低，下一步积极协调资金，加快支出进度。

19、随军未就业军人配偶生活补助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随军未就业军人配偶生活补助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72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8.44 万元，执行数为 41.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发放随军未就业军人配偶生活补助金。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存在一笔市级资金未使用，导致 2025 年下半年随军未就业军人配偶生活补助金未发放。

20、退役军人人事档案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退役军人人事档案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4.48 万元，执行数为 14.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做好退役士兵档案收集管理和利用工作，确保档案安全。未发现问题。

21、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经费

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064.2万元，执行数为951.7万元，完成预算的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做好军队离退休人员及无军籍职工管理保障工作，按时发放工资及津补贴等各类资金。未发现问题。

附绩效自评如下：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　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table>
<tr><td>一、 基本情况</td><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专项资金）</td><td>实施（主管）单位</td><td colspan="3">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td></tr>
<tr><td rowspan="4">二、预算执行情况</td><td colspan="2">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td><td colspan="2">资金到位情况</td><td colspan="2">资金执行情况</td><td>预算执行进度</td></tr>
<tr><td>预算数：</td><td>259.82</td><td>到位数：</td><td>259.82</td><td>执行数：</td><td>259.82</td><td rowspan="3">100.00%</td></tr>
<tr><td>其中：
财政资金</td><td>259.82</td><td>其中：
财政资金</td><td>259.82</td><td>其中：
财政资金</td><td>259.82</td></tr>
<tr><td>其他</td><td></td><td>其他</td><td></td><td>其他</td><td></td></tr>
<tr><td rowspan="2">三、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3">年度预期目标</td><td colspan="3">具体完成情况</td><td>总体完成率</td></tr>
<tr><td colspan="3">通过发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对优抚对象参保缴费、住院和门诊费用进行补助，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td><td colspan="3">1、全年发放门诊补助193.45万元；全年为优抚对象报销住院费用9.97万元；全年为优抚对象报销1-6级伤残军人医药费40.02万元。2、全年发放城乡居民医保报销费用13.88万元。3、发放2024年参试人员体检费2.15万元。4、报销灵活就业医保0.35万元。</td><td>100.00%</td></tr>
<tr><td rowspan="2">四、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预期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自评得分</td></tr>
<tr><td>产出指标（40）</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享受医疗待遇优抚对象人数</td><td>≥959人</td><td>968人</td><td>10</td></tr>
</table>

		质量指标	按规定执行率	≥95%	100%	10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金及时拨付	≥95%	95%	10
		成本指标	按总成本控制	≤259.82万元	259.82 万元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执行数占预算数的比率	≥90%	100%	10
	效益指标（40）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生活情况	有效改善	改善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	4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100
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2025 年门诊提标补、11-12 月门诊补、1-6 级伤残军人 12 月医药费和 2025 年四季度住院费用没有发放，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下一步将积极协调资金，按时发放医疗补助。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经费（专项资金）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376.34	到位数：	3376.34	执行数：	3338.86	98.89%
	其中：财政资金	3376.34	其中：财政资金	3376.34	其中：财政资金	3338.86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保障国家对军人的抚恤优待，激励军			1、全年发放伤残抚恤金 2073.76 万元；			98.89%

	人保卫祖国、建设祖国的献身精神，加强国防和军队建设。2.通过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全年发放三属抚恤金 276.15 万元；全年发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等生活补助 938.92 万元。2、全年发放丧葬补助费 48.53 万元。3、慰问抗战老兵 1 人，1.5 万元。		
四、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享受医疗待遇优抚对象人数		≥2000 人	2060 人	10
		质量指标	按规定执行率		≥95%	100%	10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金及时拨付		≥95%	95%	10
		成本指标	按总成本控制		≤3338.86 万元	3338.86 万元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执行数占预算数的比率		≥90%	99%	9
	效益指标（40）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生活情况		有效改善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4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99
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2025 年定补提标补没有发放，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下一步将积极协调资金，按时发放抚恤生活补助。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　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table>
<tr><td rowspan="2">一、基本情况</td><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2">病故军人、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病故人员一次性抚恤金</td><td>实施（主管）单位</td><td colspan="3">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td></tr>
<tr><td colspan="8"></td></tr>
<tr><td rowspan="5">二、预算执行情况</td><td colspan="2">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td><td colspan="2">资金到位情况</td><td colspan="2">资金执行情况</td><td colspan="2">预算执行进度</td></tr>
<tr><td>预算数：</td><td>5241.7</td><td>到位数：</td><td>5241.7</td><td>执行数：</td><td>5241.7</td><td colspan="2" rowspan="3">100.00%</td></tr>
<tr><td>其中：
财政资金</td><td>5241.7</td><td>其中：
财政资金</td><td>5241.7</td><td>其中：
财政资金</td><td>5241.7</td></tr>
<tr><td>其他</td><td></td><td>其他</td><td></td><td>其他</td><td></td></tr>
<tr><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三、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3">年度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具体完成情况</td><td>总体完成率</td></tr>
<tr><td colspan="3">1.按照《军人抚恤优待条列》，为病故军人遗属发放一次性抚恤金。
2.为全区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病故人员发放一次性抚恤金（不包括教育系统）。
3.确保该项资金及时足额发放到位，通过发放抚恤金，有效保障其基本生活。</td><td colspan="4">全年为 83 名病故军人遗属发放抚恤金 3909.92 万元，为 116 名去世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病故人员发放抚恤金 1331.78 万元。</td><td>100.00%</td></tr>
<tr><td rowspan="8">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预期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自评得分</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40）</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领取人数</td><td>≥20 人</td><td>199 人</td><td>10</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合规率</td><td>≥98%</td><td>100%</td><td>10</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资金拨付及时率</td><td>≥95%</td><td>100%</td><td>10</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资金使用数额</td><td>≥95%</td><td>100%</td><td>10</td></tr>
<tr><td>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td><td>预算执行率</td><td colspan="2">执行数占预算数的比率</td><td>≥90%</td><td>100%</td><td>10</td></tr>
<tr><td>效益指标（40）</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社会稳定水平</td><td>有效改善</td><td>有效改善</td><td>40</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 分）</td><td>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领取抚恤金人员满意度</td><td>≥98%</td><td>100%</td><td>10</td></tr>
<tr><td colspan="6">总分</td><td>100</td></tr>
</table>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386.9	到位数：	3386.9	执行数：	3386.9	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386.9	其中：财政资金	3386.9	其中：财政资金	3386.9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为贯彻落实好《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根据《关于调整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标准的通知》，《关于进一步鼓励大学生参军入伍的实施意见》，发放义务兵优待金，鼓励广大适龄青年积极服役 2.《关于做好赴西藏新疆艰苦地区服役士兵及其家属特别优待的通知》，激励和调动适龄青年踊跃到西藏和新疆服役的积极性，为保卫国家尽义务			1、为 2023.9 入伍的 12 人补发 17.9 万元，2、为 2022.9 入伍的王戎昊发放剩余的 0.9 万元，3、补发羚埔义务兵优待金 0.4166 万元，4、为 2023.3 入伍的 119 人发放 453.92 万元，5、为 2023.9 入伍的 163 人发放 1125.36 万元，6、为 2024.3 入伍的 114 人发放 761.98 万元，7、为 2024.9 入伍的 176 人发放 793.66 万元，8、为 2025.3 入伍的 127 人发放 232.76 万元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领取人数	≥500 人	713 人	10	
		质量指标	合规率	≥98%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	≥95%	100%	10	

			率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数额	≥95%	100%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执行数占预算数的比率	≥90%	100%	10
	效益指标（4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4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满意度指标	领取义务兵家庭优待金人员满意率	≥98%	98%	10
	总分					100
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预备消防士家庭优待金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2.4	到位数：	82.4	执行数：	82.4	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2.4	其中：财政资金	82.4	其中：财政资金	82.4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及时发放消防士家庭优待金；2、增强消防救援人员职业荣誉感、使命感。			为 15 人发放 82.4025 万元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情况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领取人数	≥15 人	15 人	10
		质量指标	合规率	≥98%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95%	10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数额	≥95%	100%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执行数占预算数的比率	≥90%	100%	10
	效益指标（4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4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满意度指标	领取家庭优待金人员满意率	≥98%	98%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　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现役军人立功受奖一次性奖励金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7.8	到位数：	37.8	执行数：		37.8	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7.8	其中：财政资金	37.8	其中：财政资金		37.8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及时足额发放立功受奖奖励金			为 214 人发放 2024 年二季度至 2025 年一季度立功受奖 37.8 万元			100.00%	
四、 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	自评得分	

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成值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领取人数	≥100 人	214 人	10
		质量指标	合规率	≥98%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95%	10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数额	≥95%	100%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执行数占预算数的比率	≥90%	100%	10
	效益指标（4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4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满意度指标	领取现役军人立功受奖一次性奖励金人员满意率	≥98%	98%	10
	总分					100
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老党员生活补贴（专项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23	到位数：	6.23	执行数：	6.20	99.00%
	其中：财政资金	6.23	其中：财政资	6.23	其中：财政资金	6.20	

			金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发放老党员生活补贴，使建国前老党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转组织部 7 名老党员生活补贴资金 6.1955 万元			99.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领取人数		≥7 人	7 人	10
		质量指标	合规率		≥98%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95%	98%	9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数额		≥95%	95%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执行数占预算数的比率		≥90%	99%	10
	效益指标（40）	社会效益指标	建国前老党员生活改善情况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4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满意度指标	被补助人员的满意程度		≥98%	100%	10
	总分						99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存在一笔市级资金 0.03 万元未支出，下一步加快支出进度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退役安置支出（专项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table>
<tr><td rowspan="4">二、预算执行情况</td><td colspan="2">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td><td colspan="2">资金到位情况</td><td colspan="2">资金执行情况</td><td>预算执行进度</td></tr>
<tr><td>预算数：</td><td>2073.63</td><td>到位数：</td><td>2073.63</td><td>执行数：</td><td>1991.43</td><td rowspan="3">96.00%</td></tr>
<tr><td>其中：
财政资金</td><td>2073.63</td><td>其中：
财政资金</td><td>2073.63</td><td>其中：
财政资金</td><td>1991.43</td></tr>
<tr><td>其他</td><td></td><td>其他</td><td></td><td>其他</td><td></td></tr>
<tr><td rowspan="2">三、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3">年度预期目标</td><td colspan="3">具体完成情况</td><td>总体完成率</td></tr>
<tr><td colspan="3">1、按照各项政策，严格审核工作，按时足额发放自主就业（自谋职业）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金；2、按时足额发放由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和退出消防员待安置期生活费；3、及时为退役士兵和退出消防员接续社会保险费。</td><td colspan="3">1、全年为2024年9月117人发放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702.68万元；2、全年为2024年12月3人发放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8.53万元；3、全年为2025年3月57人发放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331.04万元；4、全年为2025年9月113人发放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753.76万元；5、全年为3人发放自谋职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11万元；3、全年为退役士兵接续社保133.82万元；4、全年发放待安置期生活补助50.6万元。</td><td>96.00%</td></tr>
<tr><td rowspan="7">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预期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自评得分</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40）</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领取人数</td><td>≥98%</td><td>98%</td><td>10</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合规率</td><td>≥95%</td><td>100%</td><td>10</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资金拨付及时率</td><td>≥95%</td><td>100%</td><td>10</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资金使用数额</td><td>≥95%</td><td>90%</td><td>8</td></tr>
<tr><td>预算执行率指标（10分）</td><td>预算执行率</td><td colspan="2">执行数占预算数的比率</td><td>≥90%</td><td>96%</td><td>8</td></tr>
<tr><td>效益指标（40）</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为国防和军队建设服务情况</td><td>有效改善</td><td>有效改善</td><td>40</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分）</td><td>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领取经济补助金人员满意度</td><td>≥98%</td><td>100%</td><td>10</td></tr>
<tr><td colspan="6">总分</td><td>96</td></tr>
<tr><td>五、存在问题、原因</td><td colspan="7">存在一笔市级资金82.2万元未支出，下一步加快支出进度</td></tr>
</table>

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转业士官待分配期间管理教育经费（专项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9.67	到位数：	9.67	执行数：	1.46	15.00%
	其中：财政资金	9.67	其中：财政资金	9.67	其中：财政资金	1.46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转业士官待分配期间管理教育			开展了 2025 年度退役士兵待安置期管理教育活动			15.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参训人数		根据实际情况	115 人	10
		质量指标	为有需求的退役军人提供教育培训的覆盖率		≥95%	100%	10
		时效指标	及时率		≥95%	10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数额		≥95%	50%	5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执行数占预算数的比率		≥90%	1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参加培训后技能的		有力保障	有力保障	40

	（40）	指标	提高			
	满意度指标（10 分）	满意度指标	参加教育培训人员满意程度	≥95%	100%	10
	总分					9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问题：使用了上年结转资金，导致 2025 年下达资金没有执行。措施：合理安排资金支出，尽量让退役士兵全员参加管理培训。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部分退役士兵补缴社会保险费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82	到位数：	1.82	执行数：	1.72	95.00%
	其中：财政资金	1.82	其中：财政资金	1.82	其中：财政资金	1.72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保障该项资金用于对符合条件部分退役士兵补缴养老、医疗保险。 2.保障资金及时足额发放到位。			基本完成		95.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补缴社会保险人数	根据实际情况	4 人	10
		质量指标	合规率	≥98%	100%	10
		时效指标	补缴及时率	≥95%	98%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数额	≥95%	98%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执行数占预算数的比率	≥90%	95%	5
	效益指标（4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4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满意度指标	补缴保险人员满意程度	≥98%	100%	10
	总分					9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问题：退役士兵医疗保险未补缴。措施：合理安排资金支出进度，2026 年尽快补缴。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重点优抚对象取暖补贴资金（专项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7.92	到位数：	17.92	执行数：	12.95	72.00%
	其中：财政资金	17.92	其中：财政资金	17.92	其中：财政资金	12.95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发放冬季取暖补贴，切实解决优抚对象采暖问题，保证特困群众正常采暖。			全部完成			72.00%
四、 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180 人	183 人	10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合规率	≥95%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90%	2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数额	≥95%	90%	2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执行数占预算数的比率	≥90%	72%	2
	效益指标（40）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落实后的反馈情况	≥95%	100%	36
	满意度指标（10 分）	满意度指标	满意程度	≥95%	100%	10
	总分					72
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问题：资金执行率偏低，措施：合理安排预算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 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经费（专项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1.59	到位数：	61.59	执行数：	61.59	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1.59	其中：财政资金	61.59	其中：财政资金	61.59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时足额发放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资金，保障生活困难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得到改善。			发放 2024 年四季度至 2025 年三季度解困资金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领取人数	≥26 人	26 人	10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合规率	≥95%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95%	10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数额	≥95%	100%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执行数占预算数的比率	≥90%	100%	10
	效益指标（40）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企业军转干部生活水平及思想稳定情况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4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满意度指标	被补助人员的满意程度	≥98%	98%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信访维稳经费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5.51	到位数：	35.51	执行数：	35.51	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5.51	其中：财政资金	35.51	其中：财政资金	35.51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况	进一步做好驻京值班和信访化解、稳控工作，确保和谐稳定的社会大局。			基本完成		100.00%
四、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做好驻京信访维稳工作	≥1 人	1 人	10
		质量指标	合规率	≥95%	100%	10
		时效指标	及时率	≥95%	10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数额	≥95%	100%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执行数占预算数的比率	≥90%	100%	10
	效益指标（40）	社会效益指标	信访人思想稳定情况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4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8%	90%	10
	总分					100
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 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逐月领取退役军人退役金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9.35	到位数：	29.35	执行数：	25.83	88.00%
	其中：财政资金	29.35	其中：财政资金	29.35	其中：财政资金	25.83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每月 10 号之前发放退役金，为选择逐月领取退役金方式安置的退役军官和退役军士缴纳职工医疗保险。			基本完成			88.00%
四、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领取退役金人数		≥2 人	3 人	10
		质量指标	合规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及时率		≥95%	98%	6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数额		≥95%	88%	6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执行数占预算数的比率		≥90%	88%	6
	效益指标（4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4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8%	100%	10
	总分						88
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存在一笔中央资金 0.52 万元未支出，下一步加快支出进度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　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退役金和服务管理经费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table>
<tr><td rowspan="4">二、预算执行情况</td><td colspan="2">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td><td colspan="2">资金到位情况</td><td colspan="2">资金执行情况</td><td>预算执行进度</td></tr>
<tr><td>预算数：</td><td>28.98</td><td>到位数：</td><td>28.98</td><td>执行数：</td><td>1.61</td><td rowspan="3">5.00%</td></tr>
<tr><td>其中：
财政资金</td><td>28.98</td><td>其中：
财政资金</td><td>28.98</td><td>其中：
财政资金</td><td>1.61</td></tr>
<tr><td>其他</td><td></td><td>其他</td><td></td><td>其他</td><td></td></tr>
<tr><td rowspan="2">三、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3">年度预期目标</td><td colspan="3">具体完成情况</td><td>总体完成率</td></tr>
<tr><td colspan="3">加强对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的管理，保障各项服务顺利开展。</td><td colspan="3">完成了部分人员春节、八一慰问工作</td><td>5.00%</td></tr>
<tr><td rowspan="9">四、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预期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自评得分</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40）</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完成率</td><td>≥95%</td><td>5%</td><td>1</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合规率</td><td>≥95%</td><td>5%</td><td>1</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完工及时率</td><td>≥95%</td><td>5%</td><td>1</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资金使用数额</td><td>≥95%</td><td>5%</td><td>1</td></tr>
<tr><td>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td><td>预算执行率</td><td colspan="2">执行数占预算数的比率</td><td>≥90%</td><td>5%</td><td>1</td></tr>
<tr><td>效益指标（40）</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营造拥军优属氛围</td><td>有力保障</td><td>有力保障</td><td>0</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 分）</td><td>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满意度</td><td>≥98%</td><td>5%</td><td>0</td></tr>
<tr><td colspan="6">总分</td><td>5</td></tr>
<tr><td>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td><td colspan="7">问题：第一年接收管理自主择业军转干部，资金使用效率低，措施：尽快掌握人员情况，合理安排资金支出进度</td></tr>
</table>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table>
<tr><td>一、 基本情况</td><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2">分散安置一至四级残疾军人和因患精神病被评定为五级至六级残疾等级的初级士官和义务兵护理费</td><td>实施(主管）单位</td><td colspan="3">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td></tr>
<tr><td rowspan="4">二、预算执行情况</td><td colspan="2">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td><td colspan="2">资金到位情况</td><td colspan="2">资金执行情况</td><td>预算执行进度</td></tr>
<tr><td>预算数：</td><td>57.92</td><td>到位数：</td><td>57.92</td><td>执行数：</td><td>57.92</td><td rowspan="3">100.00%</td></tr>
<tr><td>其中：财政资金</td><td>57.92</td><td>其中：财政资金</td><td>57.92</td><td>其中：财政资金</td><td>57.92</td></tr>
<tr><td>其他</td><td></td><td>其他</td><td></td><td>其他</td><td></td></tr>
<tr><td rowspan="2">三、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3">年度预期目标</td><td colspan="3">具体完成情况</td><td>总体完成率</td></tr>
<tr><td colspan="3">根据《军人抚恤优待条例》等文件，及时足额发放资金。</td><td colspan="3">全部完成</td><td>100.00%</td></tr>
<tr><td rowspan="9">四、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预期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自评得分</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40）</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领取人数</td><td>≥19 人</td><td>19 人</td><td>10</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合规率</td><td>≥98%</td><td>100%</td><td>10</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资金拨付及时率</td><td>≥95%</td><td>100%</td><td>10</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资金使用数额</td><td>≥95%</td><td>100%</td><td>10</td></tr>
<tr><td>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td><td>预算执行率</td><td colspan="2">执行数占预算数的比率</td><td>≥90%</td><td>100%</td><td>10</td></tr>
<tr><td>效益指标（40）</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社会稳定水平</td><td>有效改善</td><td>有效改善</td><td>40</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 分）</td><td>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领取资金人员满意程度</td><td>≥98%</td><td>100%</td><td>10</td></tr>
<tr><td colspan="6">总分</td><td>100</td></tr>
<tr><td>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td><td colspan="7">无</td></tr>
</table>

整改措施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八一”、春节以及其他节日普遍走访慰问资金、优抚对象慰问及双拥办工作经费和拥军优属保障金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3.63	到位数：	83.63	执行数：	82.07	98.00%
	其中：财政资金	83.63	其中：财政资金	83.63	其中：财政资金	82.07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根据双拥慰问工作计划安排、区委区政府慰问方案，开展双拥创建，在八一、春节等重大节日普遍走访慰问，对驻区部队、重点优抚对象等发放慰问金、慰问信等。			全部完成			98.00%
四、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慰问重点优抚对象人数		≥400 人	442 人	5
			慰问重点优抚对象次数		≥2 次	2 次	5
		质量指标	完成率		≥95%	98%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95%	10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数额	≥95%	98%	9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执行数占预算数的比率	≥90%	98%	9
	效益指标（40）	社会效益指标	双拥氛围营造情况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4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满意度指标	走访慰问驻区部队和优抚对象满意率	≥98%	100%	10
	总分					98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视频会议设备服务费和光纤费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7.232	到位数：	17.232	执行数：	3	17.00%
	其中：财政资金	17.232	其中：财政资金	17.232	其中：财政资金	3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资金用于 16 个街镇、164 个村居退役军人服务站云视频会议设备服务费和光纤费，确保各项退役军人管理服务工作正常开展。			未完成			17.00%
四、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完成率		≥95%	17%	3
		质量指标	合规率		≥95%	17%	3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率		≥95%	17%	2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数额		≥95%	17%	2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执行数占预算数的比率	≥90%	17%	2
	效益指标（40）	社会效益指标	省市区各级对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开展情况的检查	≥95%	17%	2
	满意度指标（10 分）	满意度指标	各级群众及上级部门对工作开展的满意程度	≥98%	17%	3
	总分					17
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问题：资金执行率低，措施：积极协调资金，加快支出进度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随军未就业军人配偶生活补助金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8.44	到位数：	58.44	执行数：	41.82	72.00%
	其中：财政资金	58.44	其中：财政资金	58.44	其中：财政资金	41.82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发放随军未就业军人配偶生活补助金			完成了 2024.3-2025.6 随军未就业军人配偶生活补助金发放工作			72.00%
四、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完成率		≥95%	95%	10

		质量指标	合规率	≥95%	100%	10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率	≥95%	90%	2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数额	≥95%	90%	2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执行数占预算数的比率	≥90%	72%	2
	效益指标（40）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拥军优属氛围	有力保障	100%	36
	满意度指标（10 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8%	100%	10
	总分					72
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问题：存在一笔市级资金未使用，导致 2025 年下半年随军未就业军人配偶生活补助金未发放，措施：积极协调资金，加快支出进度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人事档案管理经费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4.48	到位数：	14.48	执行数：	14.48	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4.48	其中：财政资金	14.48	其中：财政资金	14.48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做好档案收集管理和利用工作，确保档案安全			全部完成			100.00%

四、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接收、整理、扫描、装订档案数量	≥95%	200 份	10
		质量指标	档案审核、接收率，整理、扫描入库率	≥98%	100%	10
		时效指标	保障时长	文字描述	档案保管期限	10
		成本指标	档案管理工作经费	≥95%	100%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执行数占预算数的比率	≥90%	100%	10
	效益指标（40）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退役安置工作，落实退役士兵人事档案管理要求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4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100%	10
	总分					100
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经费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64.2	到位数：	1064.2	执行数：	951.7	89.00%
	其中：财政资金	1064.2	其中：财政资金	1064.2	其中：财政资金	951.7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table>
<tr><td>成情况</td><td colspan="3">做好军队离退休人员及无军籍职工管理保障工作，按时发放工资及津补贴等各类资金。</td><td colspan="2">全部完成</td><td>89.00%</td></tr>
<tr><td rowspan="9">四、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预期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自评得分</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40）</td><td>数量指标</td><td>补助军队离退休干部人数和无军籍职工人数</td><td>≥100 人</td><td>113 人</td><td>10</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下拨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比率</td><td>≥98%</td><td>100%</td><td>10</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经费及时拨付率</td><td>≥95%</td><td>100%</td><td>10</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资金使用数额</td><td>≥95%</td><td>89%</td><td>5</td></tr>
<tr><td>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td><td>预算执行率</td><td>执行数占预算数的比率</td><td>≥90%</td><td>89%</td><td>5</td></tr>
<tr><td>效益指标（40）</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落实军队离退休人员和无军籍职工各项待遇</td><td>有效改善</td><td>有效改善</td><td>40</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 分）</td><td>满意度指标</td><td>满意度</td><td>≥98%</td><td>100%</td><td>10</td></tr>
<tr><td colspan="5">总分</td><td>90</td></tr>
<tr><td>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td><td colspan="6">问题：存在 112.5 万元资金未使用，措施：积极协调资金，加快支出进度</td></tr>
</table>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如有）

无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

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

（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